

证券代码：832627

证券简称：锦达保税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一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春侠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2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郭引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

公司监事会对 2025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26-006 和 2026-00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公司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下，2025 年度公司取得了一定的经营业绩，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公告编号为：2026-01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受聘期间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标准，勤勉尽

责的履行义务、客观公正的发表意见。鉴于此，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现提议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550,00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尚公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史文才、陈璞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2. 《关于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3 日